

臺灣教科書出版協會 函

會址：23146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 218 巷 11 號 5 樓

聯絡人：許凌毓

電話：02-86651753

傳真：02-81926636

電子信箱：TTPA@knsh.com.tw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教育處

速別：急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4 日

發文字號：109 教科協字第 008 號

附件：

主旨：臺灣教科書出版協會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有關「停課不停學」協助線上學習實施辦法。

說明：臺灣國中小教科書業者於新冠肺炎疫情期間，將推出線上學習，以協助全國國中小學校、學生「停課不停學」，茲將研擬後之實施辦法說明如下。

- 一、為因應本次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可能發生的學校停課，貫徹教育部「停課不停學」理念，本協會邀集國中小教科書業者，研擬如何於疫情期間協助全國國中小學生於停課期間，仍得以利用線上學習平台讓學習不致中斷。
- 二、南一、康軒、翰林三家國中小教科書業者，將於各自官網建立「疫情學習專區」，於疫情期間免費提供所有國中小學生無授權爭議之各式線上學習資源，所有有需要之國中小學生可在教師指導下，從學校及自家電腦聯網至各縣市教育平台或三家官網進入「疫情學習專區」學習。
- 三、南一、康軒、翰林三家國中小教科書業者各自建立的「疫情學習專區」線上學習內容，為全國統一標準，不會有縣市差別；也礙於正處於 108 新課綱教科書編審期間，現有人力極為短缺，無法為個別縣市客製疫情教材。
- 四、三家業者所建立之「疫情學習專區」將於 3 月 6 日上線並對外開放，最晚 3 月 10 日會將專區所有資料備齊、建成。
- 五、「疫情學習專區」將隨疫情結束而關閉。

正本：教育部國教署、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

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教育處、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連江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副本：翰林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南一書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康軒文教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奇鼎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真平企業有限公司

理事長 李萬吉

裝

訂

線